

兰州海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4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1月2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曹振海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管
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议案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兴业银行兰州美林郡支行申请借款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美林郡支行申请300万元借款，借款期限一年。公司董事长曹振海先生无偿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该关联

交易在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内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长曹振海先生为本议案关联方，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兰州海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兰州海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4 日